於2026年11月16日9時00分張貼於勞動監察廳常貼告示處。
O presente edital foi afixado, em 16 de 11 de 2026, pelas 9:00, no local de estilo do Departamento de Inspecção do Trabalho (DIT).
16/11/2026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勞工事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

94 2026
第 / 號
終止期：01/12/2026

告示副本
(要求僱主及工人出席)

根據經第 60/89/M 號法令核准之《勞工稽查章程》第 6 條 1 款 b)和 c)項，結合第 57/99/M 號法令核准之《行政程序法典》第 58 條及第 72 條 2 款規定，著令通傳下列人士，自本告示刊登的翌日起計十五日內，前來位於澳門馬揸度博士大馬路 221-279 號先進廣場大廈勞工事務局一樓的勞動監察廳：

一、 僱員楊豐宇，就第 657/2026 號個案作出聲明，有關個案是源於被通傳人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投訴工資、強制性假日及超時工作補償而立案。

二、 僱主國際專業安全環保有限公司之合法代表人，就第 2320/2026 號個案作出聲明，有關個案是源於僱員何燦燊於 2026 年 10 月 7 日在本局投訴解僱賠償而立案。

三、 僱主澳門帝道集團有限公司之合法代表人，就第 2229/2026 號個案作出聲明，有關個案是源於僱員楊智建於 2026 年 9 月 23 日在本局投訴工資而立案。

四、 僱主金錢樹卡拉 OK 酒吧有限公司之合法代表人，就第 2202/2026 號個案作出聲明，有關個案是源於僱員 MAGCALAS RENZ FRIAS 於 2026 年 9 月 18 日在本局投訴工資而立案。

五、 僱主唐正東，就第 1160/2026 號個案作出聲明，有關個案是源於僱員蔡志偉於 2026 年 5 月 20 日在本局投訴工資而立案。

六、 僱主曾泓熹，就涉及 台端之投訴個案作出聲明，有關個案是源於 台端之僱員在本局投訴而立案。

七、 僱主澳珠保安服務有限公司之合法代表人，就涉及 貴公司之投訴個案作出聲明，有關個案是源於 貴公司之僱員在本局投訴而立案。

廳長
李小娉
(簽名)

此與正本相符
技術員
何佩欣

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日

製作：
覆核：